

##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伟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创自动化”）因日常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侯友夫、林伟通发生关联交易（房屋租赁），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不超过 300 万元，主要为办公楼租赁费用。2022 年度，子公司伟创自动化与关联人已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144.32 万元。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上述议案时按要求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预计关联交易类型及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侯友夫、林伟通	300 万元	144.32 万元	100%

3、2023 年年初至公告披露日，伟创自动化与侯友夫、林伟通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47.22 万元。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侯友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林伟通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根据《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侯友夫、林伟通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 三、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定价政策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专项意见说明

#### （一）、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经过了公司决策部门的充分论证和谨慎决策，并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无异议。

我们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已经过了公司董事会的充分论证并履行了董事会的审批程序，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时进行了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并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我们同意将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备查文件

- 1、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5日